



Distr.
GENERAL

A/36/444

S/14634

20 August 1981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联 合 国



大 会 安 全 理 事 会

大会
第三十六届会议
临时议程 * 项目 6 4
调查以色列侵害占领区居民人权
的行为特别委员会的报告

安全理事会
第三十六年

1981年8月19日

约旦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奉我国政府训令，谨请注意以色列占领当局已禁止继续向各自治城市、慈善机构和其他团体提供任何援助；没有这种援助，所有这些不可或缺的机构都必然会终止向占领区公民提供的必要服务，甚至面临破产的命运。

以色列人既然已经并吞和没收了西岸、耶路撒冷和加沙地带占领区居民赖以在当地获得收入并且因而能够继续提供各种民间生活领域所必需的服务的资源 and 各类产生收入的企业，如果现在还禁止各种阿拉伯来源和私人方面捐赠经费，就是想要扼杀这些机构。这种破坏行动是为了进一步摧毁在14年占领期间内早已饱受苦难和大乱的居民的任何生机。

大家都知道，以色列的赤字目前已超过200亿美元，而且每年增加40亿美元，所以不能够向这些受到威胁的机构的服务项目提供任何有意义的援助。在这些从1948年起就是巴勒斯坦人的自治城市和地方议会组织，尽管依法他们应该视为以色列公民，可是，这些地方机构最近曾集体抗议以色列政府没有向拿撒勒等阿拉伯城镇提供援助，以维持最基本的服务。这些地区一直没有有什么成长，总停留在萧条阶段。

* A/36/150.

81-21311

市长们和这些地方机构的领导人已经抗议以色列政府向它们提供的援助还不到犹太人自治城市的四分之一。就此应该强调，从1948年到1967年，以色列当局已没收了这些地区内巴勒斯坦居民拥有的可耕地中的90%以上。以色列人为了推行所谓的加利利“犹太化”，过去两年内已在毫不留情地实施进一步的没收政策。以色列当局在1967年的占领区或1948年的占领区内的蛮横行动，都是为了要把巴勒斯坦居民逐出其祖传的家园，并且使中东局势更不稳定。

谨请将我的信作为大会（临时议程项目64）和安全理事会的正式文件散发。

常驻代表

大 使

哈泽姆·努赛贝（签名）
